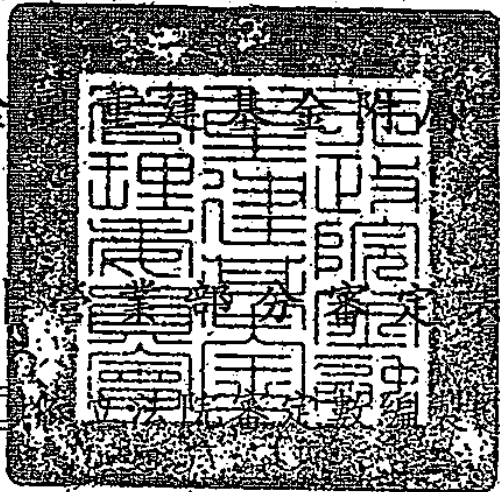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財政部主管

行政院金



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審計)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管理委員會編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預算目錄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表	
1. 主要表	
(1) 收支預計表-----	9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10
(3) 現金流量預計表-----	11
2. 明細表	
(1) 徵收收入明細表-----	13
(2)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4
(3)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
(4)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7
(5)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9
(6)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1
(7)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22
(8) 資本支出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24
(9) 固定資產折舊明細表-----	26
(10)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27
3. 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29
(2)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1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32
(4) 員工人數及給與明細表-----	33
(5) 用人費用彙計表-----	34
(6) 各項費用彙計表-----	3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鑒於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處理首重時效及資金援助，尤其在現階段經濟金融環境呈現較明顯結構性調整時，為能快速、即時處理，避免產生存款人信心危機及連鎖性風險，實有必要在一定期間內適度予以全額保障存款人權益，爰參照美國、日本、韓國、馬來西亞等國，以政府公共資金挹注方式處理，並以基金型態設置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而非採公司型態之永續經營方式，俾於一定期間內，迅速解決該等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以避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衍生道德風險，俾穩定金融秩序，維護金融體系之安定，改善金融體質，健全金融環境。爰依據九十年七月九日公佈施行之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及預算法規定設置本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二、設置期限、財源、適用對象暨運作方式：

- (一) 本基金之設置以三年為限，經立法院同意後得延長一年；結束時，本基金之資產與負債由國庫概括承受，本基金之資產得由國庫作價轉投資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 (二) 本基金財源包括：營業稅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各業，自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起至九十四年十二月底四年期間之營業稅稅款、自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起十年內依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調高存款保險費費率所增加之存款保險費收入、運用本基金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收入、本基金孳

財 政 部
行 政 院 金 融 重 建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度

息及運用等有關之收入及其他經行政院核定之資金來源。

(三) 本基金適用之對象：係指金融機構經營不善，有調整後淨值為負數或無能力支付債務或財務狀況顯著惡化，經主管機關認定無法繼續經營之情形者；並以處理基層金融機構為優先；由本基金全額賠付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存款及非存款債權，不受存款保險條例有關最高保額及有關成本應小於現金賠付損失之限制。

(四) 本基金運作方式：依據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十條規定，本基金得委託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依下列方式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

1. 賠付金融機構負債，並承受金融機構資產及標售處理該資產。
2. 賠付負債超過資產之差額。
3. 以特別股方式入股金融機構。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設置金融重建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會內設置委員九人至十三人，其中一人為主任委員，由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主管機關之首長兼任，一人為副主任委員，由前開條例主管機關之副首長兼任，其餘派任委員由中央銀行副總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行政院主計處副主計長、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董事長兼任，其餘遴選委員，分別由具有法律、經濟、金融及其他與委員會相關領域之專業學識及經驗者兼任。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主任委員指派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人員兼任之，承主任委員之命執行會務，如有不足，另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由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現職人員派兼之，並得視業務需要聘用一人至五人。

貳、業務計畫

- 一、業務計畫及目標：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之規定，繼續處理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以穩定金融信用秩序，改善金融體質健全金融環境。
- 二、執行政府重要政策：為處理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避免系統性金融危機，穩定金融信用秩序，改善金融體質健全金融環境。本年度預計賠付經營不善金融機構負債超過承受資產之差額 19,899,000 千元暨處理承受資產損失 3,820,312 千元。
- 三、重要投資：非計畫型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600 千元，係配合業務需要購置電腦資訊相關設備，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 四、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委託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發行金融債券額度 66,000,000 千元，發行利率 4.5%，詳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參、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四條規定撥入之徵收金融重建收入計 32,053,024 千元，上年度預算無列數。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24,294,55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1,774,939 千元，減少 27,480,389 千元，約 53.08%。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三)業務外收入 15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5 千元，增加 75 千元，約 100.00%。

(四)業務外費用 4,048,88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55,927 千元，增加 2,492,958 千元，約 160.22%。

(五)本期賸餘 3,709,739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短絀 53,330,791 千元比較，增加 57,040,530 千元，約 106.96%。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53,330,791 千元，除以本期賸餘 3,709,739 千元填補外，尚有待填補之短絀 49,621,052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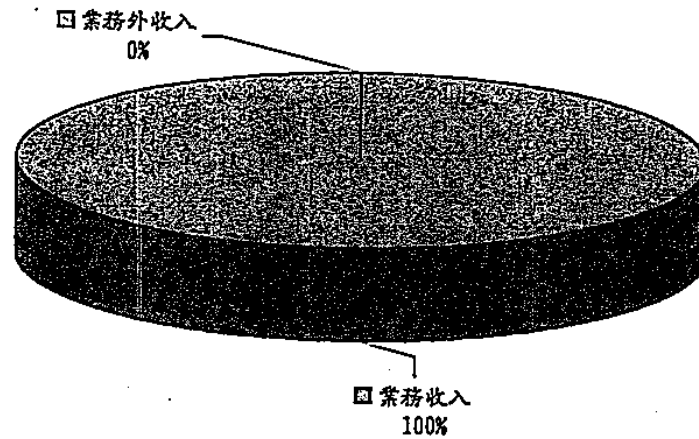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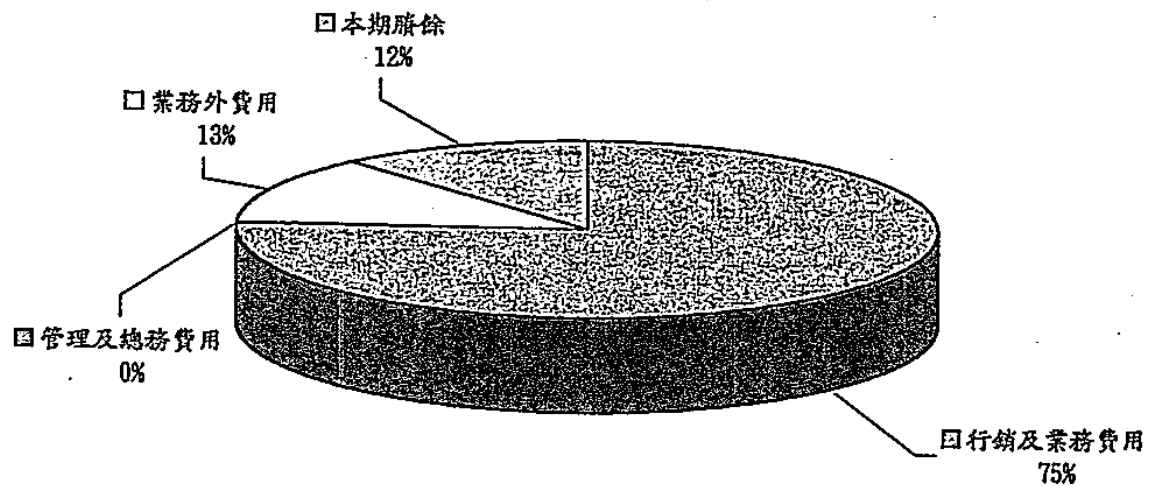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3,819 千元，包括本期賸餘 3,709,739 千元及調整非現金項目 3,455,920 千元之差額。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36,287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3,820,313 千元係處理待整理資產之收入；現金流出 8,456,600 千元，包括新增承受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資產 8,456,000 千元暨增購機械設備 600 千元。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55,635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66,000,000 千元，係委託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發行金融債券，長期負債增加；現金流出 61,644,365 千元，係減少短期債務之數。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26,833 千元，係期末現金 5,952 千元，較期初現金 32,785 千元減少之數。

九十一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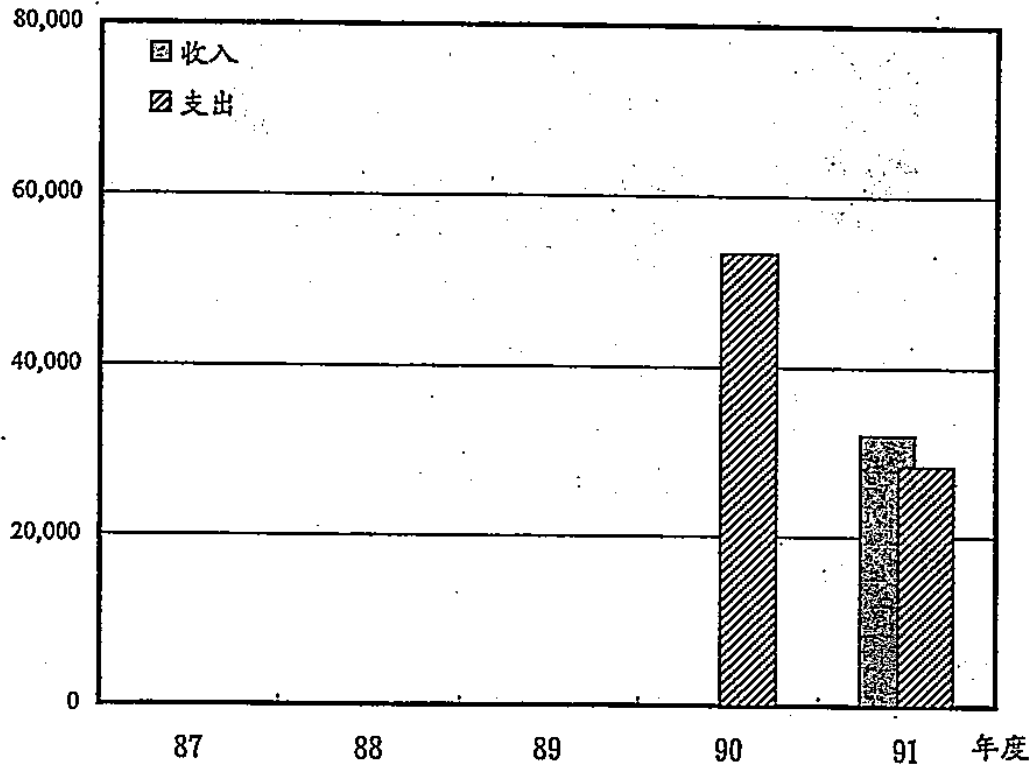
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收 入	91 年度 預算	成 本 與 費 用 及 賸 餘	91 年度 預算
業務收入	32,053,024	業務成本與費用	24,294,550
徵收收入	32,053,024	行銷及業務費用	24,291,784
業務外收入	15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66
		業務外費用	4,048,885
		本期賸餘	3,709,739
合 計	32,053,174	合 計	32,053,174

最近五年收入與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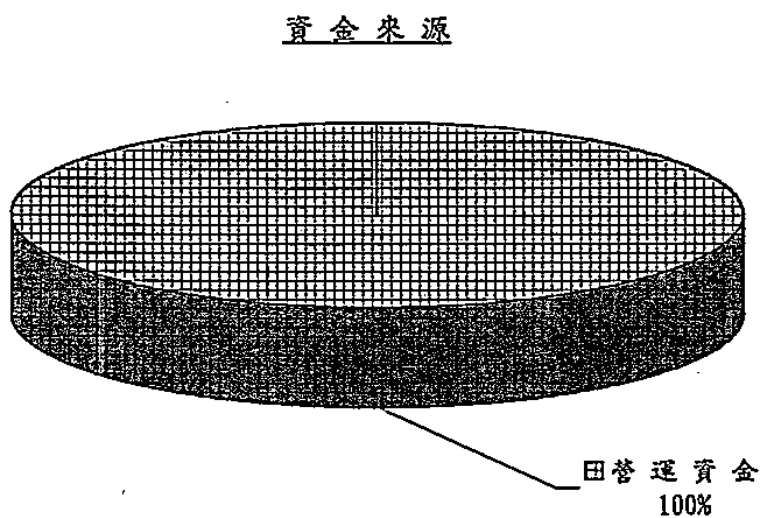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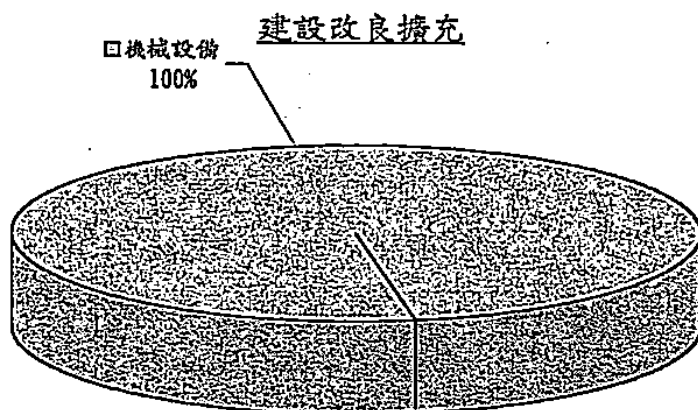
百萬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87年度決算	88年度決算	89年度決算	90年度預算	91年度預算
收入	-	-	-	75	32,053,174
業務收入	-	-	-	-	32,053,024
業務外收入	-	-	-	75	150
收入合計	-	-	-	75	32,053,174
成本與費用	-	-	-	-	-
業務成本與費用	-	-	-	51,774,939	24,294,550
業務外費用	-	-	-	1,555,927	4,048,885
成本與費用合計	-	-	-	53,330,866	28,343,435

九十一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91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91年度預算
機械設備	600	營運資金	600
合 計	600	合 計	600

主要表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業務收入	32,053,024	100.00			32,053,024	
		(一)徵收收入	32,053,024	100.00			32,053,024	
		徵收金融重建收入	32,053,024	100.00			32,053,024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24,294,550	75.80	51,774,939		-27,480,389	53.08
		(一)行銷及業務費用	24,291,784	75.79	51,772,173		-27,480,389	53.08
		業務費用	24,291,784	75.79	51,772,173		-27,480,389	53.08
		(二)管理及總務費用	2,766	0.01	2,766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66	0.01	2,766			
		三.業務賸餘(短絀-)	7,758,474	24.20	-51,774,939		59,533,413	114.98
		四.業務外收入	150		75		75	100.00
		(一)財務收入	150		75		75	100.00
		利息收入	150		75		75	100.00
		五.業務外費用	4,048,885	12.63	1,555,927		2,492,958	160.22
		(一)財務費用	4,048,885	12.63	1,555,927		2,492,958	160.22
		利息費用	4,048,885	12.63	1,555,927		2,492,958	160.22
		六.業務外賸餘(短絀-)	-4,048,735	-12.63	-1,555,852		-2,492,883	160.23
		七.本期賸餘(短絀-)	3,709,739	11.57	-53,330,791		57,040,530	106.96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一、賸餘之部	3,709,739	100.00	
		1. 本期賸餘	3,709,739	100.00	
		2. 前期未分配賸餘			
		二、分配之部	3,709,739	100.00	
		1. 填補累積短絀	3,709,739	100.00	
		2. 提存公積			
		3. 賸餘撥充基金款			
		4. 解繳國庫淨額			
		5. 其他依法分配數			
		三、未分配賸餘			
53,330,791	100.00	四、短絀之部	53,330,791	100.00	
53,330,791	100.00	1. 本期短絀			
		2.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53,330,791	100.00	
		五、填補之部	3,709,739	6.96	
		1. 撥用賸餘	3,709,739	6.96	
		2. 撥用公積			
		3. 折減基金			
		4. 國庫撥款			
53,330,791	100.00	六、待填補之短絀	49,621,052	93.04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一、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本期賸餘(短絀-)	3,709,739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3,455,920	包括折舊及折耗、攤銷、處理資產短絀等 不影響現金流動項目。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3,819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係處理待整理資產收入
2. 減少長期投資、應收款、 貸墊款及準備金		
3. 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4. 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 及其他資產	3,820,313	
5.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6. 增加長期投資、應收款、 貸墊款及準備金		
7.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600	
8.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 及其他資產	-8,456,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36,287	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預計承受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資產。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2. 增加長期負債	66,000,000	
3.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4.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61,644,365	
5. 減少長期負債		
6. 減少基金及公積		
7. 賸餘分配款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55,635	
四、匯率變動影響數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6,833	
六、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2,785	
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952	

附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投資。

明 細 表

財 政 部
 行 政 院 金 融 重 建 基 金
 徵 收 收 入 明 細 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業務收入				32,053,024	依據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四條規定，適用營業稅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各業，自九十一年一月起至九十四年十二月底四年期間之營業稅稅款暨自九十一年一月起十年內依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調高存款保險費費率所增加之存款保險費收入為本基金財源。
徵收收入				32,053,024	
徵收金融重建收入				32,053,024	
合 計				32,053,024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財務收入	150	
利息收入	150	預估平均存款餘額500萬元， 利率3%之華息
合 計	150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次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51,772,173	行銷及業務費用	24,291,784
	51,048	用人費用	66,048
	51,048	超時工作報酬	66,048
	487,041	服務費用	492,873
	165	水電費	396
	4,263	郵電費	13,442
	176,025	旅運費	50,110
	13,6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520
	18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32
	86,666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21,140
	205,592	專業服務費	400,333
	500	公共關係費	1,200
	620	材料及用品費	1,398
	95	使用材料費	288
	525	用品消耗	1,110
	6,138	租金、償債及利息	9,833
	980	房租	2,280
	4,332	機器租金	6,553
	7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00
	126	什項設備租金	300
	817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80
	310	機械及設備折舊	864
	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2
	391	什項設備折舊	938
	111	攤銷	266
	58,509	會費、捐助、補助、分擔與交流活動費	240
	100	分擔	240
	58,409	補貼獎勵與慰問	
	51,168,000	短絀與賠償給付	23,719,312
		各項短絀	3,820,312
	51,168,000	賠償給付	19,899,000
	51,772,173	合 計	24,291,784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說 明
行銷及業務費用	
用人費用	
超時工作報酬	趕辦業務加班費，按業務實際需要編列
服務費用	
水電費	預估工作場所水電費
郵電費	預估辦公場所電話費、數據通信費、含裝置費及專線月租費及郵資
旅運費	國內旅費係按行政院頒「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標準核實編列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依業務需要編列各項印刷裝訂費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預估辦公場所及各項設備修理維護費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預估承受待整理資產之處置及託管相關佣金匯費及手續費暨代理(辦)費
專業服務費	預估為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所需之委聘專業人士50,000千元、訴訟費用345,833千元、出席審查費1,980千元、資產鑑價之委託檢驗認證費2,200千元暨電腦軟體服務費320千元
公共關係費	配合執行基金相關業務，充分發揮協調跨部會間暨中央與地方政府乃至專業人士及專業機構等協調機制需要，按每月100千元編列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預估因應業務需要所需設備零件及燃料費
用品消耗	預估因應業務需要所需各類辦公用品
租金、償債及利息	
房租	配合業務需要租用辦公場所租金
機器租金	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電腦設備租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電信設備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業務需要租用影印機租金
折舊、折耗及攤銷	
機械及設備折舊	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一年暨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詳折舊明細表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什項設備折舊	
攤銷	依規定分年攤銷電腦軟體之費用
會費、捐助、補助、分擔與交流活動費	
分擔	預估分擔租用辦公房舍之大樓管理費240千元(20千元*12個月)
短絀與賠償給付	
各項短絀	處理承受資產損失
賠償給付	預估賠付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負債超過資產之差額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次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766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66
	1,140	用人費用	1,344
	780	正式員額薪資	624
	360	臨時人員薪資	720
	570	服務費用	527
	55	水電費	
	100	郵電費	211
	225	旅運費	
	12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60
	6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6
	235	材料及用品費	515
	10	使用材料費	24
	225	用品消耗	491
	675	租金、償債及利息	350
	600	房租	200
	75	什項設備租金	150
	121	折舊、折耗及攤銷	30
	24	機械及設備折舊	20
	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	什項設備折舊	10
	42	攤銷	
	25	會費、捐助、補助、分擔與交流 活動費	
	25	分擔	
	2,766	合 計	2,766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說 明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按各機關邀請學者專家出席會議支給出席費規定編列金融重建基金 管理委員會不定期召開會議之委員出席費
臨時人員薪資	按行政院統一案整修訂軍公教人員兼職酬勞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編 列派兼人員兼職酬勞
服務費用	
水電費	預估工作場所水電費
郵電費	預估辦公場所電話費
旅運費	國內旅費係按行政院頒「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標準核實編列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依業務需要編列預決算書及各項文件之印刷裝訂費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預估辦公場所及各項設備修理維護費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預估因應業務需要所需設備零件
用品消耗	預估因應業務需要所需各類辦公用品及不定期召開委員會會議所需用品
租金、償債及利息	
房租	配合業務需要租用辦公場所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業務需要租用影印機租金
折舊、折耗及攤銷	
機械及設備折舊	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一年暨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詳折舊明細表
什項設備折舊	
攤銷	
會費、捐助、補助、分擔與 交流活動費	
分擔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次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555,927	財務費用	4,048,885
	1,555,927	利息費用	4,048,885
	1,555,927	利息	4,048,885
	1,555,927	合 計	4,048,885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說 明
財務費用 利息費用 利息	為支應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所需資金，委託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發行金融債券，額度66,000,000千元，發行利率4.5%暨向金融機構融資，預估平均融資餘額23,975,222千元，融資利率4.5%，估算之利息費用。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機械及 設備	交通及運 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 計	說 明
非計畫型資本支出	600			600	
機械設備	600			600	
電腦	500				
雷射印表機	100				
合 計	600			600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

項目	自有資金				小 金額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國庫撥款	其他	
非計畫型資本支出	600				600
機械設備	600				600
合計	600				600

建基金
資金來源明細表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 %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100%					600	100%
100%					600	100%
100%					600	100%

財政
行政院金融
資本支出計畫預
中華民國九

資本支出計畫	全 部						
	資 金 來 源						目標能量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資產	國庫撥款	其他		
非計畫型資本支出	600	600					
機械設備	600	600					
合 計	600	600					

部
重建基金
期進度明細表
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度起 迄年月	計 畫			預 算 數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值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 劃%	金 額	佔全部 計 劃%
91.1-91.12				600	100%	600	100%
91.1-91.12				600	100%	600	100%
91.1-91.12				600	100%	600	100%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固定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合 計
前次決算資產原值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4,010	90	5,311	9,411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600			60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4,610	90	5,311	10,011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884	12	948	1,844
業務費用	864	12	938	1,814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		10	30
合 計	884	12	948	1,844

財 政 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本年度 舉借數	本年度減少數		說 明
			起	止		償還數	轉列短 期債務	
發行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承購人	91	93年 1月	94年 7月	66,000,000			1. 舉借方式：擬委託中央 存款保險公司以發行金 融債券方式籌措該筆款 項。 2. 發行規劃如下： (1) 發行期間： 91.01.11至94.07.11計 3.5年。 (2) 發行利率：4.5% (3) 還本付息條件： 付息：每年付息一次 ，最後一次以半年計 還本：分別於 93.01.11 94.01.11 94.07.11 各還本1/3

參 考 表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89年 12月31日 決算	科 目	91年12月31日 預算數	90年12月31日		比較增減 (-)	
			預算數	加減以前 年度預算 估計差額		
	一、資產	63,499,170	52,712,138		52,712,138	10,787,032
	(一)流動資產	10,005,952	32,785		32,785	9,973,167
	1. 現金	5,952	32,785		32,785	-26,833
	2. 短期投資					
	3. 應收款項	10,000,000				10,000,000
	(二)固定資產	7,382	8,626		8,626	-1,244
	1. 機械及設備	3,392	3,676		3,676	-284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70	82		82	-12
	3. 什項設備	3,920	4,868		4,868	-948
	(三)無形資產	681	947		947	-266
	1. 無形資產	681	947		947	-266
	(四)其他資產	53,485,155	52,669,780		52,669,780	815,375
	1. 什項資產	780	780		780	
	2. 待整理資產	53,484,375	52,669,000		52,669,000	815,375
	資產合計	63,499,170	52,712,138		52,712,138	10,787,032
	二、負債	113,120,222	106,042,929		106,042,929	7,077,293
	(一)流動負債	47,120,222	106,042,929		106,042,929	-58,922,707
	1. 短期債務	43,977,465	105,621,830		105,621,830	-61,644,365
	2. 應付款項	3,142,757	421,099		421,099	2,721,658
	(二)長期負債	66,000,000				66,000,000
	1. 長期債務	66,000,000				66,000,000
	三、淨值	-49,621,052	-53,330,791		-53,330,791	3,709,739
	(一)基金					
	1. 基金					
	(二)累積餘絀(-)	-49,621,052	-53,330,791		-53,330,791	3,709,739
	1. 累積短絀(-)	-49,621,052	-53,330,791		-53,330,791	3,709,739
	負債及淨值合計	63,499,170	52,712,138		52,712,138	10,787,032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說 明
一、資產	
(一)流動資產	
1. 現金	
2. 短期投資	
3. 應收款項	依據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四條規定，應收「徵收金融重建收入」91年度營業稅稅款部分
(二)固定資產	
1. 機械及設備	以淨額表達(91年度累計折舊1,218)
2. 交通及運輸	以淨額表達(91年度累計折舊20)
3. 什項設備	以淨額表達(91年度累計折舊1,391)
(三)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	以淨額表達(91年度攤銷266)
(四)其他資產	
1. 什項資產	辦公房舍存出保證金\$780(房租260*3個月)
2. 待整理資產	針對處理問題基層金融機構，預估承受待整理資產經處理後年底之餘額
二、負債	
(一)流動負債	
1. 短期債務	向金融機構融資年底餘額，融資利率4.5%。
2. 應付款項	包括：超時工作報酬5,504(91全年數66,048/12)、水電費33(91全年數396/12)、旅運費2,088(91全年數50,110/12/2)、印刷裝訂105(1個月計)、修理保養與維護費74(1個月計888/12)、什項設備租金38(1個月計)、應付利息3,134,915(包括應付發行金融債券全年利息2,970,000及向金融機構融資利息164,915)，共3,142,757
(二)長期負債	
1. 長期債務	預計將委託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發行金融債券額度66,000,000，利率4.5%。
三、淨值	
(一)基金	
1. 基金	
(二)累積餘絀(-)	
1. 累積短絀(-)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年度及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賠付金融機構負債超過資產之差額	新台幣千元	19,899,000	
處理承受資產損失	新台幣千元	3,820,312	
上年度預算數			
賠付金融機構負債超過資產之差額	新台幣千元	51,168,000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人

科目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增減(一)數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員	工	合計	員	工	合計	員	工	合計	
行銷及業務費用							507		507	一、管理委員會 委員13人。 二、兼任人員527 人，其中20 人支領兼職 交通費。
兼任人員							507		507	
管理及總務費用							33		33	
管理委員會委員							13		13	
兼任人員							20		20	
合 計							540		540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員工人數及給與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科目	職別	等級	人數	每月預算數				本年度 薪資總額
				薪餉	專業加給	薪工準備	合計	
管理及總務費用			33					1,344,000
正式員額薪資								
管理委員會 委員報酬			13					624,000
臨時人員薪資								
兼職人員酬金			20					720,000
合 計			33					1,344,000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臨 時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福 利 費	合 計
行銷及業務費用			66,048		66,048
兼任人員			66,048		66,048
管理及總務費用	624	720			1,344
管理委員會委員	624				624
兼任人員		720			720
合 計	624	720	66,048		67,392

財政部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次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行銷及業 務費用	管理及總 務費用	其他業務 外費用
	52,188	用人費用	67,392	66,048	1,344	
	780	正式員額薪資	624		624	
	360	臨時人員薪資	720		720	
	51,048	超時工作報酬	66,048	66,048		
	487,611	服務費用	493,400	492,873	527	
	220	水電費	396	396		
	4,363	郵電費	13,653	13,442	211	
	176,250	旅運費	50,110	50,110		
	13,77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680	5,520	160	
	24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88	732	156	
	86,666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21,140	21,140		
	205,592	專業服務費	400,333	400,333		
	500	公共關係費	1,200	1,200		
	855	材料及用品費	1,913	1,398	515	
	105	使用材料費	312	288	24	
	750	用品消耗	1,601	1,110	491	
	1,562,740	租金、償債及利息	4,059,068	9,833	350	4,048,885
	1,580	房租	2,480	2,280	200	
	4,332	機器租金	6,553	6,553		
	7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00	700		
	201	什項設備租金	450	300	150	
	1,555,927	償債及利息	4,048,885			4,048,885
	938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10	2,080	30	
	334	機械及設備折舊	884	864	20	
	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2	12		
	443	什項設備折舊	948	938	10	
	153	攤銷	266	266		
	58,5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擔與 交流活動費	240	240		
	125	分擔	240	240		
	58,409	補貼獎勵與慰問				
	51,168,000	短絀與賠償給付	23,719,312	23,719,312		
		各項短絀	3,820,312	3,820,312		
	51,168,000	賠償給付	19,899,000	19,899,000		
	53,330,866	合 計	28,343,435	24,291,784	2,766	4,048,885

機 關 長 官 : 李 庸 三



主 辦 會 計 人 員 : 劉 慧 玲

